

富国绝对收益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2023年11月29日（信息截至：2023年11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绝对收益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	001641
份额简称	富国绝对收益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发起式C	份额代码	009149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9月17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三个月开放一次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于鹏	任职日期	2015年11月26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03月01日

注：本基金自2020年3月23日起增加C类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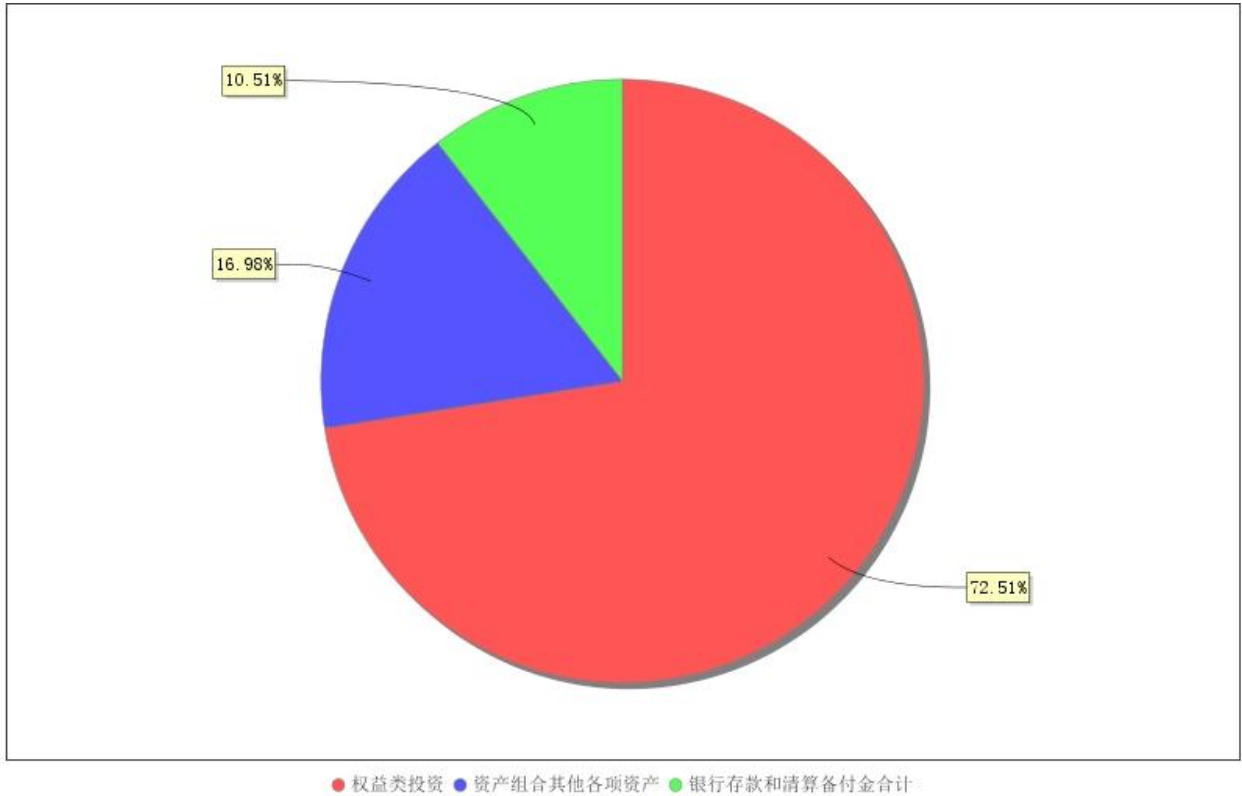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利用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对冲市场波动风险，力争为投资人实现较高的投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股指期货、权证、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权益类空头头寸的价值占本基金权益类多头头寸的价值的比例范围在80%-120%之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市场的判断，采用“多空对冲”等投资策略，在控制基金资产的股票系统性风险暴露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精选具备基本面健康、核心竞争力强、成长潜力大的投资标的，主动承担“自下而上”的股票选择风险，构建本基金的现货组合；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布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本基金的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对冲策略、套利策略及其他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3%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特殊的混合型基金，利用股指期货等金融工具对冲市场波动风险，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较小。而相对其业绩比较基准，

由于绝对收益策略投资结果的不确定性，因此不能保证一定能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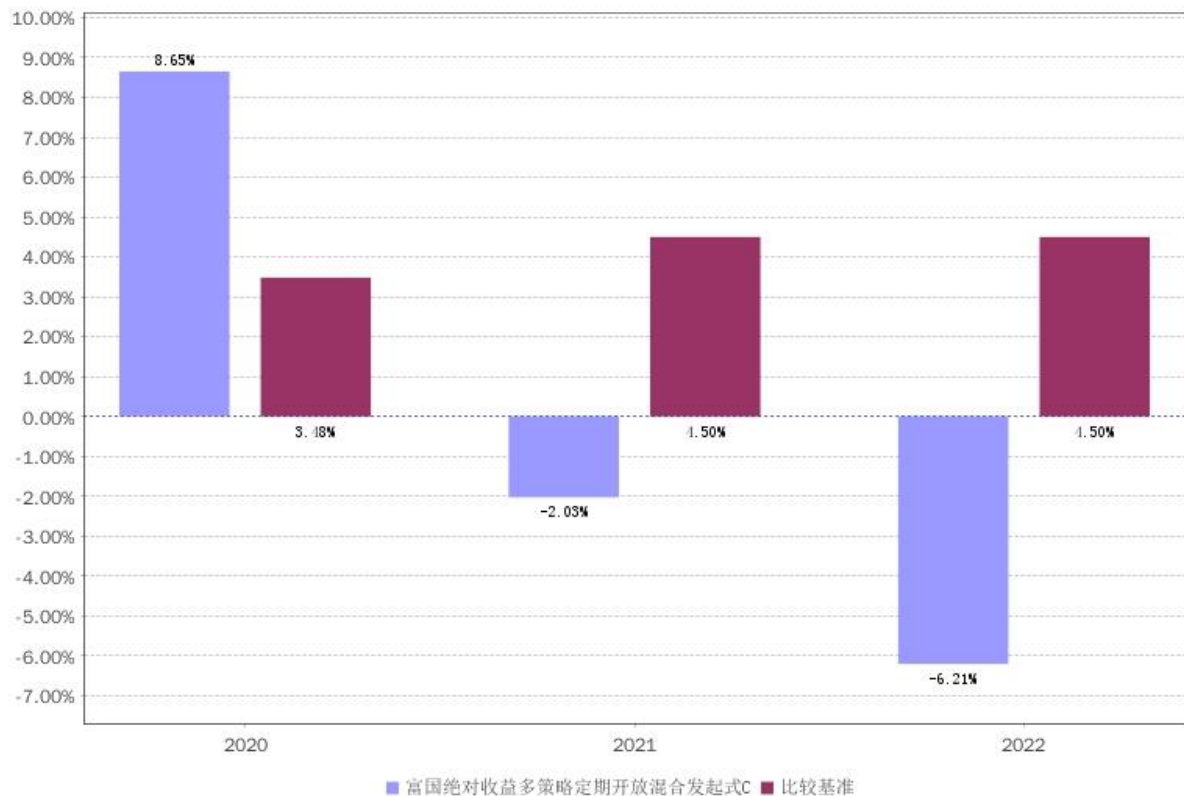
注：详情请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的相关内容。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截止日期 2023 年 09 月 30 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C 份额）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09 月 17 日。该份额生效日 2020 年 03 月 24 日。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费用类型	金额 (M) /持有期限 (N)	费率 (普通客户)	费率 (特定客户)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 N < 30 天		0.5%
	N ≥ 30 天		0

注：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费用类别	年费率/收费方式
管理费	1.0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0.80%

注：以上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的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1、非开放日不能赎回的风险

本基金每三个月开放一次，每次开放期不超过 5 个工作日，每个开放期所在月份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月份在后续每三个日历月中最后一个日历月，每个开放期的首日为当月沪深 300 股指期货交割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非开放期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同时，由于每个开放期的起始日与当月沪深 300 股指期货交割日相关，由于每月沪深 300 股指期货交割日会发生改变，每个开放期的起始日也会发生改变，因此，请投资人关注本基金的相关公告，避免因错过开放期而无法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

2、巨额赎回的风险

若本基金在开放期发生了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有可能采取部分延期赎回、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或暂停赎回的措施以应对巨额赎回，因此在巨额赎回情形发生时，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不能及时赎回份额的风险。

3、发起式基金自动终止的风险

本基金同时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提供方将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且持有期限将不少于 3 年。发起资金提供方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另外，若基金合同生效满 3 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4、特殊混合型基金的风险

本基金属于特殊混合型基金，将根据资本市场情况灵活选择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

及策略，并将利用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对冲市场波动风险，因此本基金将受到来自权益市场、固定收益市场和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市场多方面风险。

5、策略失败的风险

本基金采取多种对冲投资策略来实现绝对收益，但是不能确保策略能完全剥离基金的系统性风险，可能存在因模型或者交易系统缺陷使基金收益不能达到投资业绩目标的风险。

除以上风险外，本基金还可能存在金融数据的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风险、股指期货投资风险、基金资产投资特定投资对象的其他风险、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科创板股票的投资风险等基金运作的特有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与本基金或基金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将提交位于上海的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定期公告等披露文件。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